**招标公告**

**徐闻县菠萝的海3A级旅游景区项目（监理）**

**1.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徐闻县菠萝的海3A级旅游景区项目**已由**徐闻县发展和改革局**以**徐发改审〔2020〕26号**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徐闻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建设资金来自**申报地方政府专项债券，不足部分视我县财力状况给予统筹解决**，出资比例为 **100%** ，招标人为**徐闻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招标代理机构为 **广东元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监理进行公开招标。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工程名称：**徐闻县菠萝的海3A级旅游景区项目（监理）**

2.2建设地址：**徐闻县曲界镇板桥水库旁（海鸥农场十七队）**

2.3工程概况：**建设内容与规模：拟建项目在菠萝的海规划范围内，本次项目建设用地面积为 460 亩，建筑面积约 12880 ㎡。拟建项目建设内容主要包括核心景区（村民市集、菠萝小墟和风车山脊）、龙门村景区和其他景点，配套建设道路广场栈道平台、停车场及景观绿化等。(1)核心景区：包括村民市集、菠萝小墟和风车山脊。其中村民市集 （建设用地 106.8 亩，建筑面积 1140 ㎡）主要包括访客中心、集装箱集市、菠萝故事长廊和阶梯石墙等；菠萝小墟（建设用地 180.5 亩，建筑面积 2540 ㎡）主要包括菠萝小墟商业街、菠萝水吧等。风车山脊（建设用地 172.7 亩，建筑面积 3700 ㎡）主要包括菠萝文化展览馆、风之礼堂等。(2)龙门村景区：建筑面积 5200 ㎡，主要包括村容貌提升改造、服务驿站等；其他景点建筑面积 300 ㎡，主要包括观景驿站、山断崖景点及其玻璃围护和彩绘水塔等。(3)道路广场栈道平台主要包括入口道路和核心区外部道路提升工程、大景观平台、景观栈道和各景区配套广场等；停车场主要包括村民市集停车场和风车山脊停车场；景观绿化工程主要包括入口景观提升和各景区绿化工程。(4)其他配套工程主要包括景区标示系统、景区安全设施、景区环卫设施、景区交通设施、智慧景区系统等。**

2.4工程监理招标控制价：**315万元。**

2.5资金来源：**申报地方政府专项债券，不足部分视我县财力状况给予统筹解决。**

2.6监理工期：**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保修阶段、结算阶段。实际服务时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监理服务范围内的全部工程保修期结束并完成结算止。监理合同工期为720日历天**。

2.7监理范围：**本项目工程施工全过程监理。协助甲方做好开工前准备工作、负责工程计量审查、工程进度款审核、工程进度计划审查、工程施工质量监督、工程施工安全监督、审核竣工资料和工程结算工作，做好施工、保修阶段监理应做的各项工作。**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必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备**工程监理综合资质或同时具备房屋建筑工程乙级（**或以上**）**监理资质和**市政公用工程甲级**监理资质，营业执照有效。

3.2 投标人拟派总监理工程师，具备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注册在投标企业的**房屋建筑工程专业**监理工程师证书。自本项目投标之日起，其最多只能同时担任**3**项(含本项目在内)工程的总监理工程师。

 3.3 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人 ，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投标人，均按否决投标处理。

3.4 本项目须制作：

本项目只须制作纸质版投标文件。

3.5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3.6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接受分公司投标。

**4.招标投标程序安排及要求**

4.1 本次招标不设置投标报名环节,凡有意参加投标且符合本项目资格要求的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直接参与本项目的投标。

4.2 招标公告发布时间：2022年4月20日 0 时(北京时间，下同)。

4.3 答疑提问截止时间：2022年4月23日 17 时。提问为匿名方式，通过：**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户网站**提出，或**邮箱**提出，邮箱地址：1279029401@qq.com

4.4 招标文件答疑、澄清、修改或补充内容：统一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户网站发布。

4.5 投标文件纸质版递交的截止时间：2022年5月12日10时00分。

纸质投标文件递交地址：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2楼 10 号开标室（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333号）。

4.6 开标时间: 2022 年 5 月 12 日 10 时 00 分。开标地点：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2楼 10 号开标室（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333号）。

4.7 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将予以拒收。

4.8其他要求

（1）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是否有变化，请密切留意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的相关信息(详情可登陆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进入“建设工程”→“项目查询（日程安排、答疑纪要）”专区查询开标室等具体信息)。

（2）投标人及拟委派的项目总监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应已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企业信息登记，无企业信息登记的招标人将不予受理。企业信息登记的办理详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监理类企业信息登记办事指引（http://ggzy.gz.gov.cn/qyxxd1/508418.jhtml）。

**5.招标文件的获取**

5.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内，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户网站查看并下载招标文件以及项目有关资料。

5.2 投标人于递交投标文件时向招标代理机构缴纳招标文件工本费人民币 500元。

**6.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户网站上发布。公告内容和时间不一致时，以**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户网站发布的为准。招标人的澄清（答疑）、补充、修改等文件一律通过**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户网站发布。

**7.异议与投诉**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二十二条和第六十条，潜在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本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有异议的，或认为招标投标活动不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10日前向招标人提出异议。对招标人答复不满意或者招标人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自知道或应当知道之日起10日内向**徐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实名投诉，电话：**0759-4806082**，地址：**徐闻县徐城东平一路62号**。（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具体要求依照《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活动投诉处理办法》）

潜在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应当充分重视异议、投诉提出的时限，避免异议权、投诉权因时效原因而消失。

**8.本招标公告未尽事宜，执行本工程的招标文件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

**9.联系方式**

招标人：徐闻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地址：广东省湛江市徐闻县红旗二路

联系人（实名）：钟舒谊

电话：18820658248

传真： /

电子邮件： /

招标代理机构：广东元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地址： 湛江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乐金路19号上景中心b座19楼

联系人（实名）：谭娜妮

电话：18816794849

传真：/

电子邮件：1279029401@qq.com